

回稳向好基础将不断巩固

——国家发展改革委回应当前经济运行热点

新华社记者 潘洁 安蓓

10月份,我国经济经受住国内外多重超预期因素影响,持续保持恢复态势。下一步如何巩固这一态势?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支持重大项目建设的落实情况如何?生猪价格将呈现什么走势?如何做好保暖保供?国家发展改革委新闻发言人孟玮16日在新闻发布会上回应近期经济热点。

全年经济增速有望进一步加快

孟玮说,经济大省等重点地区经济正在加快回稳发展。随着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加快落地见效,以及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设备更新改造专项再贷款和财政贴息、扩大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投放等一系列举措将在四季度集中显效,工业增长动力、投资信心将继续增强。近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公布进一步优化疫情防控的二十条措施,要求科学精准做好防控工作。这有利于进一步畅通经济循环、促进市场需求恢复。

四季度经济在全年分量最重。孟玮说,当前国际环境仍然错综复杂,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促进四季度经济持续恢复还需付出艰苦努力。下一步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促进重点领域消费加快恢复发展,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支持力度,强化粮食、能源和产业链供应链安全保障,全面落实稳就业政策,扎实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抓住时间窗口推动经济进一步回稳向好。

“展望全年,经济增速有望进一步加快,回稳向好基础将不断得到巩固。”她说。

7000多亿元金融工具资金已全部投放完毕

6月29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支持重大项目建设的举措。孟玮介绍,目前,7000多亿元金融工具资金已全部投放完毕,支持的项目大部分已开工建设,正在加快形成实物工作量。通过组织筛选推荐一大批质量较高的备选项目,强化要素保障,加强配套融资,督促项目加快开工建设等工作,推动金融工具对稳投资发挥积极作用。

数据显示,1至10月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8%。孟玮说,金融工具有力补充了重大项目建设资金,支持了一大批“十四五”规划内既利当前、又利长远的有效投资重要项目,将对促进今明两年投资稳定增长、优化供给结构发挥重要作用。

民间投资是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主力军,也是提升投资质量、增强投资活力的关键力量。今年以来,民间投资增长持续低于整体投资增速。国家发展改革委近日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政策环境加大支持力度支持民间投资发展的意见,提出6个方面21项具体举措,发挥项目牵引和政府投资撬动作用,为民间投资项目落地创造更多便利条件。

孟玮说,将持续抓好意见的贯彻落实,不断细化实化具体举措,切实将鼓励民间投资政策落到实处,更好发挥民间投资在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全面动员,全民参与,积极争创全国文明城市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宣传标语

生猪价格有望保持相对平稳态势

下半年以来,国内生猪价格总体震荡上行。孟玮说,为切实做好生猪市场保供稳价工作,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采取了一系列调控措施,包括加大投储力度、引导养殖户正常出栏、加强市场监管等。

“目前看,相关调控措施取得了积极成效,近日生猪价格出现明显回落。”孟玮说,今后一段时间,虽然猪肉市场仍处于消费旺季,但国内能繁母猪、新生仔猪、育肥猪存栏量均已连续多月回升,市场供应会相应增加,前期压栏和二次育肥的生猪也已开始陆续出栏,将进一步增加市场供应。今后一段时间生猪猪肉市场供应有保障,价格有望保持相对平稳态势,难以出现大幅上涨的情形。

孟玮表示,将密切关注生猪市场动态,继续择机投放中央猪肉储备,必要时还会进一步加大投放力度,并指导各地同步投放地方储备。同时,将会同有关部门持续加强市场监管,维护正常市场秩序,促进生猪价格尽快回归至合理区间。

突出抓好民生用气保供稳价

保暖保供是保民生的一项重要工作。孟玮说,尽管国际复杂严峻的市场形势对我国冬季能源保供带来一定影响,但经过各方面共同努力,今冬供暖季我国天然气资源供应总体是有保障的,高峰时段、部分区域受持续寒冷天气等影响可能会出现供需偏紧情况。

孟玮表示,将会同各有关方面加强统筹协调,突出抓好民生用气保供稳价,组织各地切实履行保障民生用气的主体责任,压实城燃企业保供直接责任,确保民生用气充足稳定供应;督促各地严格执行居民门站价格政策,保障民生用气价格基本稳定。

同时,支持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上游供气企业加大增储上产力度,尽可能增加冬季高峰期国内天然气产量,发挥国家管网公司调度协调作用,推动已建成储气设施应储尽储,统筹用好储气资源,保障整个供暖季特别是高峰保供的需要;持续督促合同严格执行,按合同保障供气秩序稳定;及时协调解决各类个案问题,保障人民群众温暖过冬。

(新华社北京11月16日电)

拍卖公告

陕西盛大拍卖有限公司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分行委托对下列标的进行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 一、拍卖标的:安康市汉滨区老城办鼓楼街48号,建筑面积为207.98平方米,房屋土地使用权面积为258.61平方米的1层商业房地产。参考价255万元
- 二、拍卖时间:2022年11月29日上午10点
- 三、拍卖地点:安康宾馆四楼高新厅
- 四、保证金及交款账户:保证金为伍拾万元人民币。(缴纳截止时间为11月28日中午12点)
户名:陕西盛大拍卖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行西安长安路支行;
账号:102407338966
- 五、展期时间及地点:展示时间,2022年11月23、24日上午9时-12时;地点:标的所在地。(看房请提前一天预约登记)在规定的时间内缴纳了保证金的有意竞买者请于11月28日下午2点至6点前携带参拍相关证件及复印件两份到安康宾馆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联系电话:张先生 17792209913

我国将大力提高劳动人事争议协商调解力度

关于进一步加强劳动人事争议协商调解工作的意见

劳动者 用人单位

工资发放不及时,公司强迫加班怎么办?为推动解决问题关口前移,降低劳动者维权成本,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央政法委等九部门11月16日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劳动人事争议协商调解工作的意见》,着力强化协商调解力度,健全多元处理机制,推动最大限度以协商调解等方式柔性化解争议。

新华社发 曹一作

化解争议

安康市自然资源局高新分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安市自然资高新分告字[2022]18号

经安康市人民政府批准,受安康市自然资源局高新分局委托,陕西宣诚拍卖有限公司公开拍卖出让壹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的基本情况:

宗地编号	位置	出让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年)	规划建设性质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加价幅度(万元)
AK001-001-168-063	丹江西路西侧、新时代大道南侧	17346.01 (26.019亩)	商服用地	40	加气站、加油站、充电站	≥1.2且≤1.5	≤25%	≥25%	3903	1952	20

二、竞买人报名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除法律、法规和政策性文件另有规定的,均可申请竞买。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网址: http://ak.sxggzyjy.cn/) 查询、下载出让文件、填报报名申请、缴纳竞买保证金,如需咨询、索取纸质版出让文件或提交申请材料到陕西宣诚拍卖有限公司处(安康市汉滨区文昌南路中段)。

三、竞买人申请办理竞买手续

1. 申请人可于2022年11月18日9时至2022年12月7日16时前登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网址: http://ak.sxggzyjy.cn/) 查询、下载出让文件、填报报名申请、缴纳竞买保证金,如需咨询、索取纸质版出让文件或提交申请材料到陕西宣诚拍卖有限公司处(安康市汉滨区文昌南路中段)。
2. 竞买申请和缴纳保证金的截止时间:2022年12月7日16时(请按照网络系统提示的流程进行保证金线上缴纳操作,最终以缴纳成功查询结果为准)。
3. 竞买资格确认截止时间:2022年12月7日16时。
- 四、拍卖时间、地点、踏勘时间
1. 拍卖时间:2022年12月9日10时。
2. 拍卖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议室(具体会议室房号以通知为准,地址:安康市汉滨区香溪路8号)。
3. 踏勘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2年12月7日16时前可联系陕西宣诚拍卖有限公司(安康市汉滨区文昌南路中段)。

1. 竞买人应详细了解本次出让宗地现状及出让文件所列条件,网上提交竞买申请视同对本次出让宗地的现状及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确定竞得人方式:以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且不低于出底价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六、CA业务办理:需办理CA业务的竞买人可通过网上办理或前往其他地址办理,详情请见 https://www.snca.com.cn/channel/show/27.html。

七、其他事项

1. 竞买人应详细了解本次出让宗地现状及出让文件所列条件,网上提交竞买申请视同对本次出让宗地的现状及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
2. 申请人可在中国土地市场官网、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安康日报》相应版块查询出让宗地的有关信息。
3. 如果在参加本次拍卖出让活动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致电以下电话:
网上交易系统使用服务电话:400-9280-095
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电话:0915-2110976
安康市自然资源局高新分局咨询电话:0915-3366363 3362538

承办人:陕西宣诚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文昌南路中段
联系电话:张女士 18091544454
安康市自然资源局高新分局 陕西宣诚拍卖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8日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标准地+承诺制”挂牌出让公告

安恒自然资告字[2022]6号

经安康市人民政府批准,受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自然资源局委托,陕西信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拟对以下宗地进行公开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用地性质	出让年限(年)	规划指标要求			竞买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次)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AKHK2022-77	恒口镇安民村、金玉村	19996.41㎡ (约29.99亩)	工业用地	50	1.2≤R≤1.5	≤50%	/	532	1063	20或其整数倍
AKHK2022-78	恒口镇月河村、安民村	18403.65㎡ (约27.61亩)	工业用地	50	1.2≤R≤1.5	≤50%	/	483	965	20或其整数倍

二、控制性指标

1. AKHK2022-77宗地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5250万元/公顷(不低于350万元/亩)、亩均税收不低于19万元/年、亩均产值大于等于500万元/年、单位产值能耗为每吨≤350标准煤、用地标准29.99亩、建筑容积率不小于1.2、不大于1.5。

2. AKHK2022-78宗地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5250万元/公顷(不低于350万元/亩)、亩均税收不低于19万元/年、亩均产值大于等于500万元/年、单位产值能耗为每吨≤350标准煤、用地标准27.61亩、建筑容积率不小于1.2、不大于1.5。

三、竞买人报名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均可申请参加竞买,但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除外。申请人经审查符合报名条件并按规定交清保证金的,方可具备竞买资格。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采取网络竞价的方式进行,按照价高者得且不低于出底价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五、提交申请、保证金交纳时间及资格确认

1. 提交申请
申请人可于2022年11月18日9时00分至2022年12月19日16时00分前到陕西信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处(西安市雁塔路1111号莱安中心T9栋1704室)索取挂牌出让文件、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通过后,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ak.sxggzyjy.cn/)进行注册并办理CA锁。通过CA锁参与本次竞买活动。
2. 保证金缴纳
缴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19日16时00分(请按照网络系统提示的流程进行保证金线上缴纳操

作,最终以缴纳成功查询结果为准)。

三、资格确认

网上报名成功后,通过资格审查且足额缴纳保证金的申请人,我公司会同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自然资源局进行资格确认,资格确认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19日16时00分前。通过资格确认的申请人,方可进行网上报价。

4. 本次出让宗地网上报价时间:2022年12月8日9时00分至2022年12月21日16时00分。

六、签订成交确认书和“标准地”工业项目投资建设协议书

挂牌成交后3个工作日内,竞得人凭《结果通知书》在恒口示范区创业大厦6楼会议室与出让方签订《成交确认书》。10个工作日内与恒口示范区管委会签订《“标准地”工业项目投资建设协议书》。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本次出让不接受口头、传真及电话报名。
2. 竞买申请人应详细了解本次出让宗地(标准地)现状及出让文件所列条件,竞买申请一经提交,即视同对本次出让宗地的现状及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部接受。
3. 挂牌出让宗地资料和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出让公告”的内容与“挂牌出让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挂牌出让文件”为准。
4. 网上挂牌报价截止时,出让宗地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将转入延时竞价,通过延时竞价结果确定竞得人。

六、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西安市雁塔路1111号莱安中心T9栋1704室
联系电话:牛女士 17691061230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自然资源局
陕西信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8日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安恒自然资告字[2022]5号

经安康市人民政府批准,受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自然资源局委托,陕西信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拟对以下宗地进行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用地性质	出让年限(年)	规划指标要求			竞买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次)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AKHK2022-27	恒口镇东风村	273.96㎡ (约0.41亩)	住宅用地	70	1.2≤R≤3.0	≤30%	≥30%	14	27	0.3或其整数倍
AKHK2022-28	恒口镇东风村	261.59㎡ (约0.39亩)	住宅用地	70	1.2≤R≤3.0	≤30%	≥30%	13	26	0.3或其整数倍

二、竞买人报名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均可申请参加竞买,但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除外。申请人经审查符合报名条件并按规定交清保证金的,方可具备竞买资格。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采取网络竞价的方式进行,按照价高者得且不低于出底价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提交申请、保证金交纳时间及资格确认

1. 提交申请
申请人可于2022年11月18日9时00分至2022年12月19日16时00分前到陕西信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处(西安市雁塔路1111号莱安中心T9栋1704室)索取挂牌出让文件、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通过后,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ak.sxggzyjy.cn/)进行注册并办理CA锁。通过CA锁参与本次竞买活动。
2. 保证金缴纳
缴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19日16时00分(请按照网络系统提示的流程进行保证金线上缴纳操作,最终以缴纳成功查询结果为准)。
3. 资格确认
网上报名成功后,通过资格审查且足额缴纳保证金的申请人,我公司会同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自然资源局进行资格确认,资格确认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19日16时00分前。通过资格确认的申请人,方可进行网上报价。

4. 本次出让宗地网上报价时间:2022年12月8日9时00分至2022年12月21日16时00分。

五、签订成交确认书及《出让合同》

挂牌成交后,竞得人应现场与出让方签订《成交确认书》。于公示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在恒口示范区创业大厦6楼会议室与出让方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本次出让不接受口头、传真及电话报名。
2. 竞买申请人应详细了解本次出让宗地现状及出让文件所列条件,竞买申请一经提交,即视同对本次出让宗地的现状及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部接受。
3. 挂牌出让宗地资料和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出让公告”的内容与“出让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出让文件”为准。
4. 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出让宗地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将转入延时竞价,通过延时竞价结果确定竞得人。

七、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西安市雁塔路1111号莱安中心T9栋1704室
联系电话:牛女士 17691061230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自然资源局
陕西信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8日